

聲明

政府急推《禁止蒙面規例》適得其反·教育局向學校發出執行指引圖添煩亂

就特區政府於十月四日宣佈執行《禁止蒙面規例》，同日下午教育局向全港學校發出指引及通告，作為社會工作者專業組織，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本會)表達極度關注。

針對香港現時的混亂社會狀況，政府竟以《禁止蒙面規例》止暴，實在是藥石亂投。事實上，民心民情所向直指政府背棄民意，以及警方執法不公和濫捕。現在政府推此條例只針對「病徵」而非「病因」，更會是激起民憤，手法一錯再錯！

本會理解到教育局有責任配合政府推行有關規例，然而，教育局在沒有諮詢亦未顧及各學校實際情況下，立即向學校發出執行指引，使學校管理層、老師、學生、家長、學校社工和教育持份者感到無所適從和不知所措。最重要的是：這措施的實際效果，有否顧及「愛惜」和「保護」學生，抑或是進一步打壓青少年、挑釁他們的負面情緒？

本會嚴正促請教育局就《禁止蒙面規例》向全港學校發出的通告和其後引致不必要的壓力和擔憂，必須與學生、家長、校方、學校社工、心理專業和各界人士溝通，並以彈性方式支援學校以校本處理在 10 月 8 日假期後重新上課可能出現的爭議和困難。此外，本會也促請教育局按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及香港《青年約章》，切實保障學生在學校內獲得兒童及青年的基本公民權利。

面對這社會創傷，前線社工一直以專業角色和態度協助青年人如何自處和面對各種困難，並積極與各界人士以一切可行方法紓解社會紛爭。要與青年有效溝通，必須以尊重的態度聆聽，從而理解他們的處境和想法。要與青少年同行，重點是「疏導」而不是「禁制」；只有「愛」和「恕」，才能化解仇恨和惡念。

本會呼籲政府應重歸問題的「原點」，不要再錯判形勢，要針對現時問題的「因」而不是「果」，這才能真正止暴制亂，重建香港。只有「愛惜」和「守護」我們的青少年人，社會才有希望！

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

發送致：

香港特別行政區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女士

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 律政司司長鄭若驊女士

香港特別行政區 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博士

香港特別行政區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 社會福利署署長葉文娟女士

各大傳媒

團結
發展
專業
社工